



行政院飛航安全委員會 事故調查期中飛安通告

編號：ASC - IFSB - 04 - 10 - 001

通報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月廿日

事故經過：

民國九十三年十月十八日我國籍一架 A 320 民用航空器，落地後在跑道末端清除區滑入左側草坪，於鼻輪滑進排水溝中後停止，鼻輪支柱折斷，二號發動機罩及發動機吊架受損。

說明：

鑑於近半年來，我國籍民用航空器已有三架發生在濕滑跑道落地後滑出跑道之飛航事故，為防止類似事故再發生，特發布本通告。

建議事項：

1. 加強駕駛員對航空器在濕滑跑道落地操控技術、減速系統及組員合作等之訓練及考驗，以及駕駛員對航空器性能資料查閱及運用之熟悉度。
2. 對航空器減速系統之維修及品保作業進行特別檢視。
3. 重新檢視跑道摩擦係數及胎屑清除作業程序，並對跑道摩擦係數進行特別檢查。

行政院飛航安全委員會

主任委員 戎 凱